

# 霍邱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霍乡振项字〔2022〕8号

## 关于霍邱县 2022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 资金安排的批复

县农业农村局，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经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同意，从县级财政预算安排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县级财政衔接资金”）中安排 4326 万元用于 2022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具体资金安排见附表）。为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资金拨付进度，发挥资金使用绩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做好公示公开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项目实施乡镇、项目所在村作为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的责任主体，要按照《安徽省扶贫办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完善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皖扶办〔2018〕118号）文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做好以

下公示公告工作：

**1. 对项目批复进行公告。**项目资金批复后，乡镇、村要在批复后的 7 日内对项目资金安排进行公告，公告内容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资金规模、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实施期限、绩效目标、联农带农机制、补助标准和实施单位及责任人、举报电话等。

**2. 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示。**乡镇和村要在项目实施前对项目实施方案进行公示，公示内容要包括项目名称、资金来源、实施期限、绩效目标、实施单位及责任人、受益对象和联农带农机制等基本要素。

**3. 对项目竣工进行公告。**乡镇和村要在项目竣工后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公告，包括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结果、检查验收结果、绩效目标实现情况等基本要素。

以上公示公告时间不少于 10 天并保留文字、图片等资料存档备查。

## 二、加快项目实施进度

县农业农村局作为项目牵头单位，要切实履行好主管单位的主体职责，督促相关乡镇按项目建设的时间节点尽早实施相关项目。各项目所在乡镇要及时与有关部门对接，抓紧开展项目前期工作、抓紧进行项目招投标并尽快实施。

## 三、严格资金拨付使用

项目经审批和备案后，不得擅自变更建设项目地点、建设内容、投资规模和建设标准等。项目完成后，实施乡镇应主动开展自验，发现项目不符合项目计划的，必须及时进行

整改或补救。自验合格后，提交项目实施和验收报告，向项目主管部门申请验收，县直相关部门要及时进行验收。

#### 四、完善项目后续管理

项目验收后须明确产权归属，落实管护主体。坚持“谁受益、谁管护”的原则，项目实施单位应当将通过验收的项目正式交付项目受益对象，并指导其建立项目管护制度，明确管护责任和相關权利义务，确保项目正常运转，长期发挥效益。

#### 五、加强项目资金监管

县农业农村局作为县级财政衔接资金的使用主体，要加强资金管理，严禁截留、挪用、挤占和冒领，确保资金安全和使用精准。县财政局要按照《安徽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皖财农〔2021〕450号）加强资金监管，确保衔接资金专款专用、阳光操作。

附：霍邱县 2022 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资金安排计划表

霍邱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3月18日





# 霍邱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资金安排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和主要责任人	项目主管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计划总投资(万元)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万元)	实施期限	补助标准	受益对象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合计												
1	2022年霍邱县三流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三流镇 唐斌书	县农业农村局	长岗村	根据项目区需求,实施土地平整、塘坝整治,衬砌排灌渠道,田间道路硬化等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规模10000亩。	18473.5	4326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项目涉及群众1090户,3500人,其中脱贫户201户,436人	通过长岗村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次遵循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提高群众满意度。201户436人,确保群众满意度。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10000亩,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亩产增收100-200斤,带动群众1090户3500人,其中脱贫户201户436人,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2	2022年霍邱县宋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宋店镇 陈霞	县农业农村局	南北四村	根据项目区需求,实施土地平整、塘坝整治,衬砌排灌渠道,田间道路硬化等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规模4600亩。	835	20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项目涉及群众670户2720人,其中脱贫户98户216人	通过南北四村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次遵循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提高群众满意度。98户216人,确保群众满意度。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4600亩(其中新增耕地85亩旱改水110亩),改善农业生产条件,亩产增收100-200斤,带动群众670户2720人,其中脱贫户98户216人,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3	2022年霍邱县临淮岗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临淮岗乡 吴洋	县农业农村局	大兴村	建设大兴村3000亩高标准农田(包含土地整治、路渠并配套相关附属设施)	642.5	30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预计带动群众321户896人(其中脱贫户152户311)	通过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次遵循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预计能够带动群众321户896人(其中脱贫户152户311),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提高群众满意度。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能够带动群众321户896人(其中脱贫户152户311),农户种植产业增收年均50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4	2022年霍邱县曹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曹店镇 蒋家友	县农业农村局	老郢村	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新增耕地、抗冲扩容、渠道疏浚、新开挖渠道、涵闸、提水站、管涵、道路硬化等规模8200亩。	1815	35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预计带动群众1013户3838人(其中脱贫户215户596人)	通过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次遵循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受益群众1013户3838人,其中脱贫户215户596人,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提高群众满意度。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新增耕地142亩,旱改水面积28亩,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改善灌溉面积8200亩,全村受益群众3838人,其中脱贫户596人,亩产增收41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5	2022年霍邱县新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新店镇 刘伟	县农业农村局	北武西村	建设内容包括土地平整、新增耕地、抗冲扩容、渠道疏浚、新开挖渠道、涵闸、提水站、管涵、道路硬化等规模7000亩。	1375	30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沿线村民约4499人,其中脱贫户328户843人	通过北武西村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次遵循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土地整治7000亩,修建配套水利设施,方面沿路村民1463户4499人,其中脱贫户328户843人,粮食增产亩均50kg,农户亩均增收600元,群众满意度达98%以上。	该项目在北武西村土地整治7000亩,修建配套水利设施,方面沿路村民1463户4499人,其中脱贫户328户843人,粮食增产亩均50kg,农户亩均增收600元,群众满意度达98%以上。

# 霍邱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资金安排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和主要责任人	项目主管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计划总投资(万元)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万元)	实施期限	补助标准	受益对象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6	2022年霍邱县临水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临水镇 杨阳	县农业农村局	司口村	实际实施面积6800亩,建设内容包括渠、涵闸、道路等	1292.2	40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预计带动群众138户436人(其中脱贫户18户45人)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召开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将群众需求强烈的和巩固脱贫机制纳入项目库建设,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确保项目实施质量,及时向社会各界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加强项目后期维护,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民生活条件,预计带动群众138户436人(其中脱贫户18户45人),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确保群众满意度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新增耕地100.2亩,早改水面积35.6亩,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能够带动群众138户436人(其中脱贫户18户45人),亩产增收40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7	2022年霍邱县周集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周集镇 李国运	县农业农村局	洪洲村 迎水村 朱港村	建设高标准农田6800亩,配套桥梁涵闸等水利设施	1384	20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群众3421户11687人,其中脱贫户559户1443人	通过村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次遵循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民生活条件,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提高群众满意度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新增耕地面积120亩,改善灌溉面积6800亩,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确保全村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5%。
8	2022年霍邱县长集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长集镇 卢昌陔	县农业农村局	钱店村	建设高标准农田2100亩,其中竹园组土地平整450亩,杨桥组土地平整600亩,新塘组土地平整550亩,天竺组土地平整500亩,硬化村组支渠15.5公里,新建涵闸55处,大塘维修2口80亩	800	15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竹园组、杨桥组、新塘组、天竺组、钱店组350户群众其中55户脱贫户	通过对农田进行高标准整治,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土地产量,预计受益竹园、钱店、杨桥组农户350户其中脱贫户55户。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提高群众满意度,满意度达96%以上。	通过对农田进行高标准整治,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提高土地产量,预计受益竹园、钱店、杨桥组农户350户其中脱贫户55户。生产条件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提高群众满意度,满意度达96%以上。
9	2022年霍邱县乌龙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乌龙镇 陈术柳	县农业农村局	院岗村	根据项目区需求,实施土地平整、塘坝整治,村路排灌渠道,田间道路硬化等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规模8500亩。	1120	24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院岗村村民1136户5046人包含脱贫户176户435人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召开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将群众需求强烈的和巩固脱贫成效机制纳入项目库建设,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确保项目实施质量,及时向社会各界通报项目进展情况,加强项目后期维护,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民生活条件,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提高群众满意度。项目建成方便350户农户其中55户脱贫户农业生产,改善生产条件。	该项目在院岗村土地整治8500亩,修建配套水利设施,方面沿路村民1136户5046人,其中脱贫户176户435人,粮食增产亩均50kg,农户产业增收年均600元,群众满意度达98%以上。
10	2022年霍邱县石店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石店镇 蔡世广	县农业农村局	郑塔村	根据项目区需求,实施土地平整、塘坝整治,村路排灌渠道,田间道路硬化等农田基础设施。建设规模5500亩。	700	35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群众680户2065人其中脱贫户85户145人	通过村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次遵循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民生活条件,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提高群众满意度。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能够带动群众680户2065人其中脱贫户85户145人,亩产增收40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 霍邱县2022年高标准农田项目资金安排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和主要责任人	项目主管单位	实施地点	建设内容及规模	计划总投资(万元)	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万元)	实施期限	补助标准	受益对象	群众参与和联农带农机制	绩效目标
11	2022年霍邱县孟集镇霍邱县孝辉程田龙虾养殖专业合作社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孟集镇 杨金伟	县农业农村局	郭中郭村庄组、沙老庄组、郭郭庄组、东楼组、竹元组、西小坝组、西楼组7个居民组约600户1930人其中76户脱贫户76户脱贫户174人	农田渠、路、塘、泵站、电力配套等基础设施建设,总面积1320亩,非粮化面积约20亩,实际实施面积即投资面积1300亩	446.5	36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郭中郭村庄组、沙老庄组、郭郭庄组、东楼组、竹元组、西小坝组、西楼组7个居民组约600户1930人其中76户脱贫户76户脱贫户174人	群众参与与谋划,征求群众意见,召开村民代表大会讨论,将群众诉求强烈的和巩固脱贫机制效果强的纳入项目库建设,充分发挥群众监督作用,确保项目实施质量,及时向社会各界公开项目批复情况、实施情况和资金拨付情况,加强项目后期维护,项目建成后方便沿线600户1930人其中76户脱贫户174人农田灌溉,生产条件的改善,带动农业亩均产量增加,利于脱贫攻坚成效的巩固和提升	通过项目实施,预计实现新增耕地26亩,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解决本村群众用水不便问题,亩产增收100-200斤,农户产业增收年均50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12	2022年霍邱县范桥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范桥镇 徐守松	县农业农村局	新春村	建设高标准农田10000亩,其中平整土地3000亩,整修硬化放水渠道16条总长21公里,大塘25口,电灌站升级改造2处,新建桥、涵、闸等建筑物共214座	2162.5	35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390户群众,其中脱贫户85户190人	通过村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公示再次遵循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带动390户群众,其中脱贫户85户190人,农户产业增收年均50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该项目建成后,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带动390户群众,其中脱贫户85户190人。农户产业增收年均50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13	2022年霍邱县范桥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范桥镇 肖寅	县农业农村局	龙周村	根据项目区需求,实施塘坝、渠道硬化、生产桥、涵洞、泵站等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建设规模5500亩。	1045	30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群众1239户3818人其中脱贫户185户479人	通过村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公示再次遵循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带动群众增收,确保群众满意度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能够带动群众3818人其中脱贫户479人,亩产增收40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14	2022年霍邱县白莲乡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白莲乡 李真	县农业农村局	牛集村	对牛集村26个村民组基本农田、包含路、桥、涵、大塘,实施土地平整、塘坝整治,村前非粮化、田间道路硬化等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建设规模4800亩配套水渠及道路进行全方面改造	1300	15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预计带动群众626户2121人(其中脱贫户95户193人)	通过村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公示再次遵循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民生活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能够带动群众626户2121人(其中脱贫户95户193人),农户种植产业增收年均50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15	2022年霍邱县冯井镇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冯井镇 冯传国	县农业农村局	八里村	根据项目区需求,实施土地平整、塘坝整治,村前非粮化、田间道路硬化等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建设规模13527亩,高标准农田规模8000亩,可新增土地面积322亩。	1605.8	700	2022年3月-12月	实际结算为准	全村享受平整土地种植户5448人,其中脱贫户215户545人,监测对象4户7人	通过村民民主评议确定入库项目,充分遵循群众意见,项目入库后通过公示再公示再次遵循群众监督,无异议后最终纳入村级项目库,该项目建成后,提高了村民组内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改善农业生产条件和农民生活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项目建成后可方便全村群众1752户5448人,其中脱贫户215户545人,监测对象4户7人。	提高农田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农业生产条件,项目建成后新增土地面积322亩。每亩地可缩短灌溉时间30分钟以上,提高本村群众的生产效率,能够带动群众1752户5448人,其中脱贫户215户545人,监测对象4户7人,亩产增收400元,群众满意度达95%以上。

